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余额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5年8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5年8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会主席蒋兆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会议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以及《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与会董事审议并书面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出公司2025年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监事会体成员保证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拟不派发现金股利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本次拟不派发现金股利的决策是基于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公司长期稳定发展，符合《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88202 证券简称：美迪西 公告编号：2025-053

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调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终止募投项目：“美迪西北上海生物医药研发创新产业基地项目”的建设已不符合公司目前的实际发展需要，拟终止该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28,990.00万元（含孳息，最终金额以结转时募集资金账户实际金额为准）中的4,000万元用于向全资子公司MEDICILON USA CORP增资以实施新募投项目“海外营销及研发中心项目”，16,000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剩余8,990.00万元继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并按照公司相关管理规定做好募集资金管理。同时公司将积极把握具有较强盈利能力且未来发展前景较好的项目，待时机研究讨论确定投资项目后，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审议披露程序，尽快实施新的投资项目，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予2023年2月7日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05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股票的注册申请。截至2023年8月4日止，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00,000.00万元，扣除承销保荐费等各项发行费用1,470.93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8,529.07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的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3]第ZA14977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及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及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使用情况

根据《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票募集说明书》及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募投人员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及截至2025年6月30日的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资总额	调整后拟使用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投入进度
1	美迪西北上海生物医药研发创新产业基地项目	157,744.16	41,000.00	12,967.19	31.60%
2	药物发现和药学研究及中报平台的实验室扩建项目	19,870.49	17,700.00	7,698.56	43.44%
3	补充流动资金	40,000.00	39,829.07	40,233.68	101.02%
合计		217,614.65	98,529.07	60,899.43	61.79%

注：公司于2025年1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药物发现和药学研究及中报平台的实验室扩建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期至2027年1月。

三、本次募投项目终止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募投项目终止的原因

本次拟终止的募投项目为“美迪西北上海生物医药研发创新产业基地项目”（以下简称“北上海项目”），该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美迪西普陀生物医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实施地点为上海市宝山区北上海生物医药产业园区，募集资金将主要用于新增药物发现业务相关的实验室发展机器设备，提升公司药物发现服务能力。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次拟终止的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及剩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	利息收入和手续费扣净额	募集资金投入进度	剩余募集资金
1	美迪西北上海生物医药研发创新产业基地项目	41,000.00	12,967.19	31.60%	947.19	28,990.00

注：实际金额以募集资金专户内的募集资金金额为准。

（二）募投项目终止的原因

北上海项目是公司顺应国家生物医药环境、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实际情况等因素制定的，虽然公司在项目立项时进行了审慎、充分的研究与论证，但近年来市场和行业环境变化发生了较大变化，生物医药领域投融资景气度下滑，客户需求增速的弱性放缓。同时，公司第一募投项目“药物发现和药学研究及中报平台的实验室扩建项目”主体建筑已建设完成，建成后将进一步提升新药研发服务规模与水平，因两个募投项目均为增加公司研发实验室面积，提升实验设备条件和扩充研发服务人员规模，公司结合目前市场和行业环境变化及日身战略规划，拟终止募集资金北上海项目的投入。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调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

证券代码：688202 证券简称：美迪西 公告编号：2025-052

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权激励方式：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 股份来源：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迪西”“公司”或“本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本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
- 股权激励的权益总数及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美迪西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00.00万股，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13,435,2184万股的0.74%。其中，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80.00万股，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13,435,2184万股的0.60%，占本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80.00%；预留20.00万股，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13,435,2184万股的0.15%，占本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20.00%。

证券代码：688202 证券简称：美迪西 公告编号：2025-054

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9月15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5年9月15日 10:15 0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川大路585号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9月15日

至2025年9月1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参阅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m）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等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将于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m）刊登《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2、3.01、3.02、4、5、6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4、5、6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6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拟作为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股东及与激励对象存在关联关系的股东。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二、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202	美迪西	2025/9/8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

2025年9月12日（上午09:00-11:30，下午14:00-17:00）

（二）登记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川大路585号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办公室

（三）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出席会议的法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和法人股东账户卡至公司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和法人股东账户卡至公司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至公司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股东账户卡至公司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请在信函上注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人及联系电话，信函或传真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信函上请注明股东联系人，联系方式及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信函或传真登记需附上述1、2款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出席会议时请携带原件。

（四）注意事项

股东或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时间预计上话证明文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联系方式

联系人：卢楠、唐少凡

联系方式：021-58591500

联系传真：021-58591600

电子邮箱：IR@medicilon.com.cn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川大路585号

邮政编码：201299

（二）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本次会议预期会期半天，与会股东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9月1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继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2	关于取消公司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3.00	关于修订和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3.01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03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3.04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3.05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3.06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4	关于《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5	关于《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6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202 证券简称：美迪西 公告编号：2025-049

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否。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业务往来，将合理高效调配公司资源，有利于平等协商达成的交易协议的基础上实施，交易条件及定价公允，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批准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进行上述相关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主营业务不构成重大影响。

证券代码：688202 证券简称：美迪西 公告编号：2025-050

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9月5日（星期五）下午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在2025年8月29日（星期五）至9月4日（星期四）16:00前通过邮箱（IR@medicilon.com.cn）或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提前向公司提出问题，公司将在本次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对投资者的问题进行回答，欢迎投资者踊跃提问。

二、拟参与交流的人员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兼财务总监蒋兆生先生；

公司独立董事陈建荣先生；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合规负责人、首席法律顾问、首席信息官、人力资源总监、行政总监、证券事务代表、内部审计负责人、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监事、财务总监、证券事务代表等。

三、投资者提出问题的方式

投资者可通过邮箱（IR@medicilon.com.cn）或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提前向公司提出问题，公司将在本次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四、联系人及咨询方式

联系人：卢楠、唐少凡

联系方式：021-58591500

联系传真：021-58591600

电子邮箱：IR@medicilon.com.cn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川大路585号

邮政编码：201299

五、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时间、内容等事项以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的相关内容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88202 证券简称：美迪西 公告编号：2025-046

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2025年8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蒋兆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与会董事审议并书面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出公司2025年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所载资料的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m）的《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继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m）的《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取消公司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m）的《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公司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修订、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和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为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结合实际情况对部分治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和制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m）的《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公司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修订、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中《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均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约束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有效提升核心团队凝聚力和企业核心竞争力，有效地将股东、公司和核心团队三方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激励与约束对等的原则，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4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m）的《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了保证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推进和有序实施，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4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m）的《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了具体实施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下公司本激励计划的有关事项：

1.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具体实施本激励计划的以下事项：

（1）授权董事会确定激励对象的资格和条件，确定本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2）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数量及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3）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4）授权董事会在限制性股票授予前，将激励对象在认购的限制性股票份额直接调减或调剂预留部分或在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和调整；

（5）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6）授权董事会为激励对象在限制性股票解锁时向证券交易所提出解锁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

（7）授权董事会根据本激励计划的规定办理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情形时相关处理事宜；

（8）授权董事会确定本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授予数量、授予价格和授予日等全部事宜；

（9）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归属资格、归属条件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10）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是否可以归属；

（11）授权董事会办理尚未满足归属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作废相关事宜；

（12）授权董事会签署、执行、修改、终止任何与本激励计划有关的协议和其他相关协议；

（13）授权董事会对公司本激励计划进行管理和调整，在与本激励计划的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本激励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定，但如果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大会或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

（14）授权董事会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2.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就本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有关协议和文件；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以及做出其认为与本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所有行为。

3.提请股东大会为本激励计划的实施，授权董事会实施限制性股票的分配、归属事宜。

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为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一致。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激励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m）的《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m）的《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88202 证券简称：美迪西 公告编号：2025-047

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否。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业务往来，将合理高效调配公司资源，有利于平等协商达成的交易协议的基础上实施，交易条件及定价公允，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批准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进行上述相关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主营业务不构成重大影响。

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具备良好履约能力。公司将就上述交易与相关方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二、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本次预计的增加日常关联交易主要是向关联方提供新药研发服务以及关联方向公司提供实验动物服务，属于公司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业务往来，所有交易均按与相应的交易方签订书面协议，交易价格按投标、公开、公正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由双方协商确定。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及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将根据业务开展情况签订具体的相关合同或协议。

四、进行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本次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情况

公司与关联方所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业务往来，符合正常商业逻辑及公平原则，在双方平等协商达成的交易协议的基础上实施，交易条件及定价公允，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批准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进行上述相关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主营业务不构成重大影响。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本次增加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予以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召开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并审议通过，监事会已发表同意意见。本次事项无需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公司本次增加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上述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属于公司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业务往来，未损害上市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不会对上市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上市公司亦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综上，保荐机构对本次增加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异议。

六、上网公告附件

1.《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增加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88202 证券简称：美迪西 公告编号：2025-051

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调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终止募投项目：“美迪西北上海生物医药研发创新产业基地项目”的建设已不符合公司目前的实际发展需要，拟终止该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28,990.00万元（含孳息，最终金额以结转时募集资金账户实际金额为准）中的4,000万元用于向全资子公司MEDICILON USA CORP增资以实施新募投项目“海外营销及研发中心项目”，16,000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剩余8,990.00万元继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并按照公司相关管理规定做好募集资金管理。同时公司将积极把握具有较强盈利能力且未来发展前景较好的项目，待时机研究讨论确定投资项目后，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审议披露程序，尽快实施新的投资项目，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予2023年2月7日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05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股票的注册申请。截至2023年8月4日止，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00,000.00万元，扣除承销保荐费等各项发行费用1,470.93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8,529.07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的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3]第ZA14977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及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及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使用情况

根据《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票募集说明书》及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募投人员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及截至2025年6月30日的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资总额	调整后拟使用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投入进度
1	美迪西北上海生物医药研发创新产业基地项目	157,744.16	41,000.00	12,967.19	31.60%
2	药物发现和药学研究及中报平台的实验室扩建项目	19,870.49	17,700.00	7,698.56	43.44%
3	补充流动资金	40,000.00	39,829.07	40,233.68	101.02%
合计		217,614.65	98,529.07	60,899.43	61.79%

注：公司于2025年1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药物发现和药学研究及中报平台的实验室扩建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期至2027年1月。

三、本次募投项目终止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募投项目终止的原因

本次拟终止的募投项目为“美迪西北上海生物医药研发创新产业基地项目”（以下简称“北上海项目”），该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美迪西普陀生物医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实施地点为上海市宝山区北上海生物医药产业园区，募集资金将主要用于新增药物发现业务相关的实验室发展机器设备，提升公司药物发现服务能力。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次拟终止的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及剩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	利息收入和手续费扣净额	募集资金投入进度	剩余募集资金
1	美迪西北上海生物医药研发创新产业基地项目	41,000.00	12,967.19	31.60%	947.19	28,990.00

注：实际金额以募集资金专户内的募集资金金额为准。

（二）募投项目终止的原因

北上海项目是公司顺应国家生物医药环境、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实际情况等因素制定的，虽然公司在项目立项时进行了审慎、充分的研究与论证，但近年来市场和行业环境变化发生了较大变化，生物医药领域投融资景气度下滑，客户需求增速的弱性放缓。同时，公司第一募投项目“药物发现和药学研究及中报平台的实验室扩建项目”主体建筑已建设完成，建成后将进一步提升新药研发服务规模与水平，因两个募投项目均为增加公司研发实验室面积，提升实验设备条件和扩充研发服务人员规模，由于北上海项目已不符合目前市场需求，同时为降低由于项目选址较偏带来的项目土地被收回的风险，为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有效性和必要性，并结应外部环境变化，做到公司长期发展战略，经审慎评估和综合考量，公司拟终止募集资金北上海项目的投入，后续根据公司实际运营管理情况及时的相关需求，适时以自有或日后资金对该项目进行投资建设或作出其他安排。

（二）剩余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并结合实际情况，拟把北上海项目终止后的剩余募集资金28,990.00万元（含孳息，最终金额以结转时募集资金账户实际金额为准）中的4,000.00万元（折合美元约$562.52万元，以2025年8月27日汇率测算，具体外币金额以提资当日汇率为准）向全资子公司MEDICILON USA CORP增资以实施“海外营销及研发中心项目”，16,000.00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剩余8,990.00万元继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并按照公司相关管理规定做好募集资金管理。同时公司将积极把握具有较强盈利能力且未来发展前景较好的项目，待时机研究讨论确定投资项目后，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审议披露程序，尽快实施新的投资项目，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四、新项目情况

（一）项目概况

公司本次拟通过自全资子公司MEDICILON USA CORP增资以实施“海外营销及研发中心项目”，该托公司拥有的海外研发及销售团队，基于公司多年美利康的搬迁经验，北美、欧洲等地区的生物医药产业集群效应明显，公司拟通过在北美、欧洲地区设立研发中心项目，以期在当地吸引、留住、发展一批具有丰富国际化经验、大方机制海外市场、人才机制海外市场，公司计划在美国、欧洲、日韩等地区开设分公司，以期在当地吸引、留住、发展一批具有丰富国际化经验、大方机制海外市场、人才机制海外市场，通过本项目的建设，进一步巩固公司的海外营销网络，实现高质量发展，提高满足海外客户日趋增长的需求，不断加强与全球合作伙伴的沟通协作，为海外客户的商务拓展提供有效支撑。

公司已在美国康士顿建立全资子公司，拟有研发办公场地约2,000平方米，将以此为战略支点，为承接外部具体业务、提升公司海外客户的服务能力、为公司的发展和增长提供新动能。通过本项目，公司将进一步深化全